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市场基金 2024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4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4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04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0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27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6 月 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48,315,578.73 份	
投资目标	在控制投资组合风险，保持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保持组合高度流动性的前提下，结合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运行、金融市场运行、资金流动格局、货币市场收益率曲线形态等各方面的分析，合理安排组合期限结构，积极选择投资工具，采取主动性的投资策略和精细化的操作手法，发现和捕捉市场的机会，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具体包括短期利率水平预期策略，收益率曲线分析策略，组合剩余期限策略、期限配置策略，类别品种配置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回购策略，其他金融工具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A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709	00271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9,311,655.28 份	1,929,003,923.45 份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3 月 31 日）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A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8,511.91	11,783,178.34
2. 本期利润	88,511.91	11,783,178.34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9,311,655.28	1,929,003,923.45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A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476%	0.0004%	0.3418%	0.0000%	0.1058%	0.0004%
过去六个月	0.9044%	0.0005%	0.6886%	0.0000%	0.2158%	0.0005%
过去一年	1.7498%	0.0005%	1.3819%	0.0000%	0.3679%	0.0005%
过去三年	5.1944%	0.0009%	4.1955%	0.0000%	0.9989%	0.0009%
过去五年	9.5277%	0.0015%	7.0913%	0.0000%	2.4364%	0.0015%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9.4822%	0.0024%	11.3210%	0.0000%	8.1612%	0.0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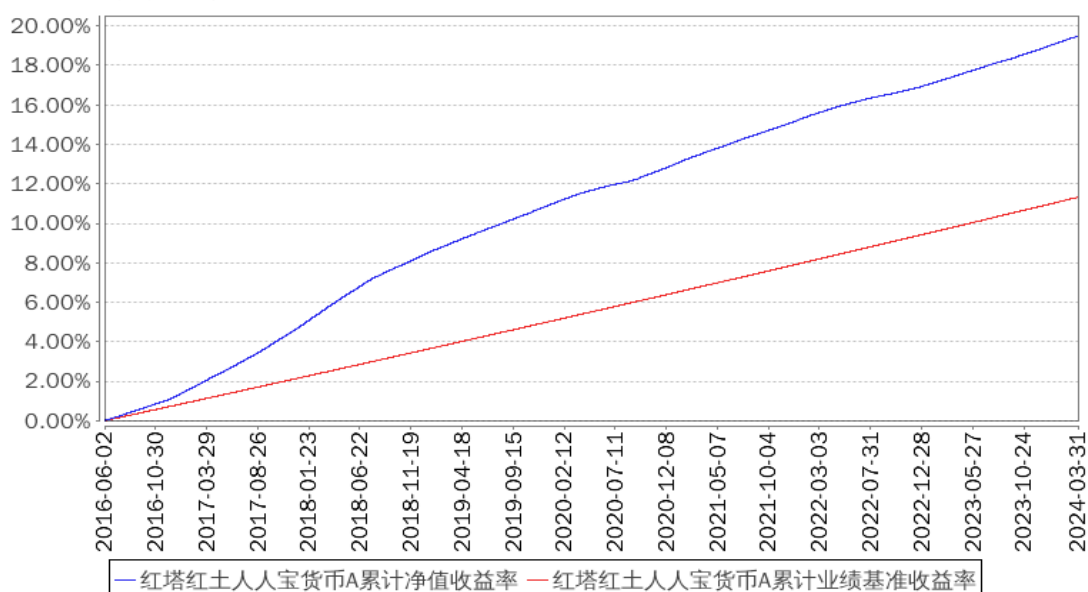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B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087%	0.0004%	0.3418%	0.0000%	0.1669%	0.0004%
过去六个月	1.0264%	0.0005%	0.6886%	0.0000%	0.3378%	0.0005%
过去一年	1.9955%	0.0005%	1.3819%	0.0000%	0.6136%	0.0005%
过去三年	5.9574%	0.0009%	4.1955%	0.0000%	1.7619%	0.0009%
过去五年	10.8531%	0.0015%	7.0913%	0.0000%	3.7618%	0.0015%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1.7492%	0.0024%	11.3210%	0.0000%	10.4282%	0.0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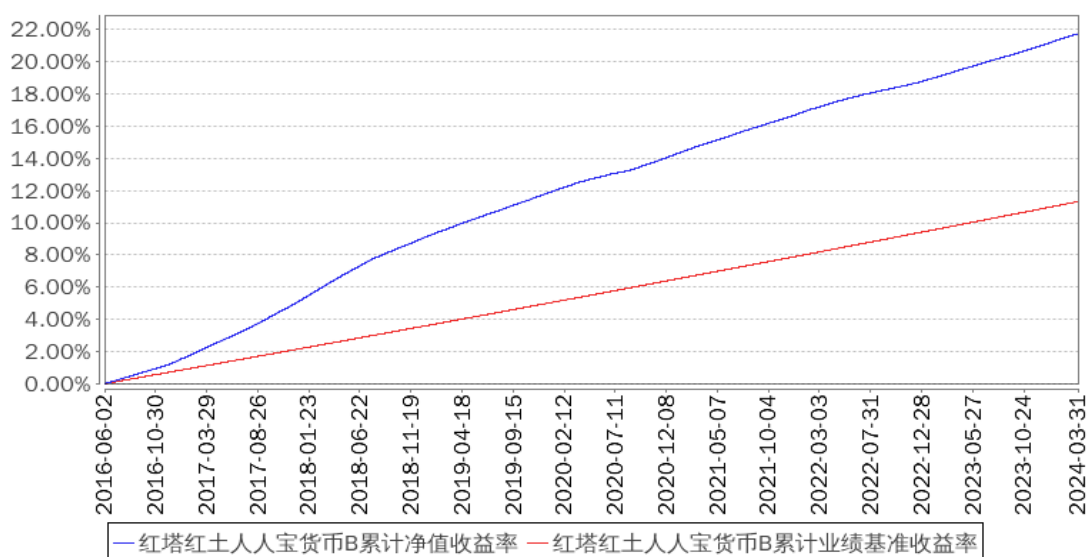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A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B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耀	基金经理	2020年8月24日	-	19年	香港中文大学金融财务工商管理硕士，厦门大学经济学学士，CFA（美国注册金融分析师）。历任诺安基金交易员、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交易员。现任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公

					募投资部总监与研究部总监，为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	--	--	--	--	----------------------------

注：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法律法规、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组合、证券交易行为、信息披露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等规定，未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未开展有损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关联交易，整体运作合法合规。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制度、流程和系统等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以及不同时间窗内（同日内、3日内、5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格未发现异常差异，各投资组合间不存在违背公平交易原则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管理办法》，除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组合外，同一投资组合禁止同日反向交易，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严格限制同日反向交易。确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需经严格审批并留痕备查。

报告期内，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中，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本基金未发生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 年一季度，宏观经济的复苏力度有所增强，GDP 增速达到 5.3%。在全球制造业 PMI 走强的带动下，出口增速回到正值，成为带动经济复苏的主要推动力。今年 1-3 月制造业 PMI 读数

分别为 49.2%、49.1%、50.8%，3 月份读数明显好转，来到了荣枯线上方。从支出法来看，投资增速仍然低于 GDP 增速，房地产投资-9.5%的数值表明房地产行业仍然处于寻底阶段，对宏观经济仍然产生持续的负面影响。出口增速同比 1.5%，由负转正，对宏观经济的复苏做出了较大的贡献。消费的表现较为平稳，由于基数回归正常，一季度的社零增速回到了 4.7%，但考虑到服务性消费好于一般商品消费，消费对宏观经济的拉动要更高一些。再从物价指数来看，2 月消费者价格指数（CPI）0.1%，生产者价格指数（PPI）-2.8%，虽然 CPI 在今年一季度转正，但 PPI 的跌幅仍然没有看到收窄的趋势，再结合相对较弱的金融数据，表明宏观经济仍然面临有效需求不足的问题。未来经济的好转也需要价格指数回到正值，轻微的通胀水平有利于经济的扩张。整体来看，一季度宏观经济的复苏力度在外需的带动下有所增强，但内部需求仍然较弱。

债券市场方面，2024 年一季度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下行了 26 个 BP，与此同时短端的 3-12 个月银行存单收益率也下行了 20-30 个 bp。收益率的下行给货币基金的资产配置带来了较大的挑战。

报告期内，本基金整体投资期限适中，资产的流动性较好，主要于一月初和三月末利用收益较高的时点进行了更多的资产配置，配置时间点选择较好。未来一个季度，将会选择债券市场供给量大、资金面偏紧的时间阶段去配置中短久期的资产。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A 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447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418%，本报告期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B 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508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41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949,368,413.55	48.71
	其中：债券	949,368,413.55	48.71
	资产支持证 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94,760,476.51	35.6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04,843,935.66	15.64
4	其他资产	63,701.00	0.00
5	合计	1,949,036,526.72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0.76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4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5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1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 120 天。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64.8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 (含) — 60 天	8.9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 (含) — 90 天	12.5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 (含) — 120 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13.4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99.78	-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限未超过 240 天。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12,807,105.49	5.7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12,807,105.49	5.7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836,561,308.06	42.94
8	其他	-	-
9	合计	949,368,413.55	48.73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416036	24 上海银行 CD036	1,000,000	99,663,720.52	5.12
2	112492425	24 杭州银行 CD019	1,000,000	99,225,466.16	5.09
3	230206	23 国开 06	600,000	61,130,483.57	3.14
4	112413040	24 浙商银行 CD040	600,000	59,376,254.37	3.05
5	112491071	24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 CD003	500,000	49,929,693.09	2.56
6	112383782	23 宁波银行 CD151	500,000	49,923,185.36	2.56
7	112494665	24 徽商银行 CD031	500,000	49,781,100.72	2.56
8	112494567	24 大连银行 CD041	500,000	49,773,088.75	2.55
9	112494476	24 郑州银行 CD066	500,000	49,501,260.28	2.54
10	112491157	24 郑州银行	400,000	39,941,796.98	2.05

		CD024			
--	--	-------	--	--	--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187%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14%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057%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未达到 0.25%。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未达到 0.5%。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和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摊销，每日计提收益。本基金采用固定份额净值，基金账面份额净值为 1.0000 元。

5.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4 浙商银行 CD040（代码：112413040）发行主体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信息披露不及时，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依据相关法规出具监管警示。

24 大连银行 CD041（代码：112494567）发行主体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事实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合计 550 万元的处罚：（一）超监管限定比例对小贷公司发放贷款；（二）违规为房地产项目提供融资；（三）虚假整改，购买银行虚假理财并以复杂交易结构实现不良资产二次虚假出表，共计 3 条违规行为。

基金的基金经理根据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进行了投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

除 24 浙商银行 CD040、24 大连银行 CD04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	----	-------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63,701.00
5	其他应收款	-
6	其他	-
7	合计	63,701.00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A	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 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3,620,286.53	3,100,814,205.6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1,444,778.38	1,840,624,298.8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5,753,409.63	3,012,434,580.97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311,655.28	1,929,003,923.45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及分级份额调增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及分级份额调减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赎回	2024-02-27	10,000,000.00	10,000,000.00	-
2	赎回	2024-03-28	10,000,000.00	10,000,000.00	-
3	红利再投		361,298.64	361,298.64	-
合计			20,361,298.64	20,361,298.64	

注：红利再投指本报告期内管理人固有资金红利再投合计数。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不存在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3、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4、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湾一路 399 号前海嘉里商务中心四期 1 栋 2301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在营业期间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

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客服热线：4001-666-916（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htamc.com.cn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